

全民健康保險特殊材料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

給付規定分類碼：A217-2

(自 104 年 8 月 1 日生效)

修訂後給付規定	原給付規定
<p>VAC 傷口癒合機之敷料及真空罐 Dressing PU Foam 及 Canister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慢性潰瘍經皮膚移植皮瓣轉移重建手術仍無法癒合者。褥瘡病灶深度必須達第三度以上，且傷口經清創、死骨移除及皮瓣手術後仍癒合不良者。所有病例須檢附病灶前照片事前報備，經同意後使用。敷料三天以上更換一次，負壓罐 7 天以上更換一次。個案病歷應詳細記載病灶部位、面積大小、次數及廢液量。	<p>VAC 傷口癒合機之敷料及真空罐 DRESSING PU FOAM 及 CANISTER W/GEL 適應症及使用規範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慢性潰瘍經皮膚移植皮瓣轉移重建手術仍無法癒合者。褥瘡病灶深度必須達第三度以上，且傷口經清創、死骨移除及皮瓣手術後仍癒合不良者。所有病例須檢附病灶前照片事前報備，經同意後使用。三天以上更換一次。個案病歷應詳細記載病灶部位、面積大小、次數及廢液量。